

#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紀錄

記錄：連曼君

開會日期及時間：102 年 9 月 23 日 15:00

開會地點：癒心鄉觀察室

主持人：林綺雲 院長

出席者：盛華委員、段慧瑩委員、郭瑋圻委員(請假)、吳蘭若委員(請假)、  
歐姿秀委員、王冷委員、朱碧梧委員、李佩怡委員(請假)、  
詹妍玲委員(請假)

主席報告：103 學年度第一次自辦招生委員會決議-請招生員額大於 15 名之獨立所  
確認調降為 15 名內，本院生死所需調降 7 名、聽語所需調降 10 名(一般生 5 名、  
在職生 5 名)。經本院協調將生死所名額 4 名流用至運保系、3 名轉至幼保系；聽語  
所一般生 2 名流用至幼保系、3 名流用至資管系；聽語所在職生 5 名流用至運保系。  
請各協助新增流用員額之系所於 104 年歸還員額於原系所，屆時若有問題請教務處  
協助協調。

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：本院「聽語障礙科學研究所」擬申請更名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若通過新設「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」，本院聽語所將提案更名為「語言治療與聽  
力學系碩士班」，若未通過將改為「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研究所」

2. 若未通過則續提 105 年改名一案。

3. 經本院聽語障礙科學研究所 102 學年度第 2 次所務會議(102.9.9)通過。(請見附  
件一)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本院「聽語障礙科學研究所」擬申請開辦「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」相關事宜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教育部申請辦法，本校相關流程如下：

(1) 所務會議(2)院務會議(3)教務處提請業務會報審議(4)研發處校內外審查  
(5)研發處召開「新增系所審查會議」(6)校務會議通過(7)報部

2. 本院聽語系新設案已於 100 年 8 月 10 日通過研發處「102 學年新增系所審查會議」校內評估及校外審查，同意報部設立「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」。

3. 為配合校務發展及醫療院所及長期照護聽語人力需求，續提「104 年新設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」一案。

4. 新設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申請表(請見附件二)。

5. 經本院聽語障礙科學研究所 102 學年度第 2 次所務會議(102.9.9)通過。(請見附件一)

6. 若未通過則續提 105 年新設系一案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員額希望教育部協助增額，其餘員額請幼保系運保系、資管系將新增員額轉回。

提案三：本院「生死教育與輔導研究所」與「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」擬於 103 年度合併為一系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1. 因 102 年報部未通過系所合一，重新提報。

2. 學校無法負擔獨立所之生存，建議系所合一，以利發展。

3. 經本院生死所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所會議(102.8.29)通過，請見附件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:本院「生死教育與輔導研究所」擬於104年度成立「碩士在職專班」(10人),提請審議。

說 明:

1. 依本院生死所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(102.8.29)決議,「配合系所合一之後,生死學組可以專班方式發展」,故擬於104年度成立生死教育與輔導研究所「碩士在職專班」,計畫請參閱附件五。
2. 招生原則以教育部給予員額,教育部若未提供員額,請校內相關會議協調。
3. 若勻不出員額,則此案暫停辦理。(103學年生死所減少之7名員額保留至「碩士在職專班」,其他3名員額再另找。)
5. 經本院生死所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(102.8.29)通過,請見附件三。

決 議:照案通過,員額希望教育部協助增額,其餘員額請幼保系及運保系將新增員額轉回。

提案五:本院生死健康與心理諮商系擬成立「二技進修部」(30人),提請審議。

說 明:

1. 相關申請資料請見附件六。
2. 招生原則以教育部給予員額,教育部若未提供員額,請校內相關會議協調。
3. 若勻不出員額,則此案暫停辦理。
5. 經本院生死所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所務會議(102.8.29)通過,請見附件三。

決 議:照案通過,員額希望教育部協助增額。

臨時動議:

散會